

>65

枣庄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 系统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

项目主管单位：枣庄市市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实施部门：枣庄市市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评价机构：徐州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8日

目 录

摘要	1
一、项目概述	2
二、项目绩效目标	2
三、评价基本情况	2
四、评价结论情况	7
五、存在的问题	14
六、有关建议	15
绩效评价报告正文	16
一、项目基本情况	16
（一）项目立项	16
（二）项目预算	17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17
（四）项目组织管理	17
二、项目绩效目标	18
三、评价基本情况	18
（一）评价目的	18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18
（三）评价依据	19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20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
（六）评价人员组成	22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2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24
(一) 综合评价结论	24
(二)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25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5
六、存在的问题	31
七、意见建议	32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34
附件 2 绩效评价得分表	37
附件 3 调查问卷设计及统计	40
附件 4 问题清单	42



摘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2020年9月11日，李克强总理在全国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电视电话会议上发表重要讲话，部署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快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不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发展内生动力。为贯彻落实“放管服”改革，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关于印发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2021年重点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枣政办发[2021]3号），枣庄市市中区委、区政府按照“全省一流、全国领先”的定位，决定将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建成集行政审批、公共资源交易和社会公共服务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政务服务平台，深入开展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着力培育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不断提升企业、群众满意度、获得感。

(二) 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2021年下达枣庄市市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资金931.83万元，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名称	枣庄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				
主管部门	枣庄市市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市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1月—2021年12月				
预算资金	931.83	实际到位资金	931.83	实际支出资金	931.83
其中：财政拨款	931.83	到位率	100%	执行率	100%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建设统一的自助服务区、24小时自助服务区、窗口服务区等区域，实现软硬件系统的配套及上游数据的对接与接口开通，建设“互联网+政务服务”创新应用。具体内容如下表：

单位：万元

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	金额	合计
枣庄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A包）	广东南方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软件平台	994.90	1765.26
		自助服务区	78.30	
		智能会议室（小型会议室4间）	69.95	
		智能会议室（中型会议室4间）	103.80	
		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	488.80	
		广播中心机房主控设备	6.97	
		大屏服务中心设备	2.45	
		前端设备	20.09	
枣庄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B包）	山东省信息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窗口服务区域	265.76	1340.85
		24小时自助办理区	64.86	
		公共资源交易区	171.45	
		5G VR体验区	31.75	
		重点企业营商环境区	17.97	
		物联网人工智能机器人	36.28	
		综合布线	181.91	
		计算机网络	189.31	
		机房建设	53.58	
		安防系统	282.04	
出入口控制及停车场系统	45.94			
总计			3106.11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2021年度目标

按照枣庄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A、B包合同内容及建设计划，年底前整体验收竣工。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

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10号）、《徐州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枣庄市市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枣财预〔2016〕9号）的要求，此次对枣庄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评价，是了解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及社会效益等有关情况，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检查财政支出项目的预期目标是否实现，项目是否可持续运行，帮助项目单位分析存在的问题，及时总结经验，改进项目管理措施，提高项目单位绩效管理水平和效益。通过绩效评价，可以衡量项目资金使用效率，掌握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科学性，分析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不断提高项目资金支出管理水平。

2、评价对象：枣庄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931.83万元的使用绩效。

3、评价范围：枣庄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涉及的项目实施、项目管理、财政资金931.83万元的拨付及项目管理过程中的相关资料。

本次绩效评价是在项目执行单位绩效自评的基础上，由徐州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资料进行书面评审，同时对该项目进行现场评价。评价基准日为2021年12月31日。

（二）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应当遵循的原则

(1) 相关性原则。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而与绩效目标无关的指标不应列入评价体系。

(2) 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而对于那些无足轻重、可有可无的指标应该舍弃，否则，可能造成评价体系过于庞杂，可操作性不强，且不能突出反映问题。

(3) 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 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效益等。

2、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

按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要求，采取相关性、可比性、经济性、重要性及系统性原则相结合、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运用因素分析法、比较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通过与该项目单位人员座谈、资料核查、选点抽查、电话访谈与现场发放问卷调查等方法，从项目投入、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全面评价。

3、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制定主要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

四个方面，满分为 100 分。一是决策（20 分），主要评价立项依据的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等工作情况；二是过程（20 分），主要评价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有效性等基础工作开展情况；三是产出（30 分），主要评价项目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和成本节约率等情况；四是效益（30 分），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效益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满意度等情况；绩效评价关注的重点是评价对象的产出和效益，因此，在具体设置绩效评价指标的权重时，产出类及效益类指标在整体权重中占主导地位，以上评价指标数据来源主要为评价人员收集补充及整理出的项目的基础资料，评价人员实地勘察及调查问卷。

4、评价标准

评价过程中按照评价结果分为四个级别：优、良、中、差。

优秀为项目完成情况超过项目制定的指标标准或达标并且成效显著，分值大于或等于90分；

良好为项目完成情况达到项目制定的指标标准要求并且成效明显，分值为80分（含）-89分；

中为项目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项目制定的指标标准要求并且成效一般，分值为60（含）-79分；

差为项目完成情况远低于项目制定的指标标准并且成效较差，分值为60分以下。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评价准备阶段：2022年9月7日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由

于绩效评价涉及具体的社会、经济调查，要求具有高水平的分析、判断能力，在人员配备方面我所充分考虑了相关员工需要具备足够的专业熟练程度和良好的工作能力，因此配备了注册会计师二名，会计师二名。评价队伍组建完成后积极与相关项目主管单位对接，收集整理绩效评价相关基础资料。

2、绩效评价实施阶段：资料审核、拟定具体评价工作方案、实施绩效评价、完成绩效评价。

2022年9月7日至2022年9月30日收集及整理项目相关资料，并对资料的合规性进行检查。

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0月12日对前期资料整理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资料的补充及落实，尽可能做到项目资料完整全面，为绩效评价提供可靠的依据。

2022年10月13日至2022年10月25日对项目进行实地观察及勘验，实地调查比单纯的文字描述更有证明力，对项目相关范围内进行问卷调查，该项调查可以快速、便捷从大量周边人员获得真实的群众评价信息。

3、撰写和提交评价报告阶段：撰写报告、提交报告。

2022年10月28日前在对所收集资料进行全面分析的基础上对绩效目标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等做出具体分析和评价，按照数据真实准确、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的原则由经验丰富的评价人员出具有明确绩效目标、项目实施中存在的各项问题、以及对存在问题有针对性建议和意见的绩效评价初稿，并提交委托方对评价报告的真实性、合理性、完整性充分征询意见。

根据各方提出的书面合理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后将绩效评价终稿提交委托方。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评价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100	68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政策依据	2	2
			与职责范围相符性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合理性	是否设立绩效目标	2	2
			目标依据的充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目标的清晰性	3	1.5
	目标的细化、可衡量性		2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2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2	2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3	2
			管理制度的合规性	3	3
		执行制度有效性	项目实施的合规性	3	2.5
			项目资料归档完整性	3	3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是否完成计划产出数量	8	6.4
		质量达标率	质量是否符合行业标准	7	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是否按时完成	7	5.6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成本是否超过预算	8	8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社会效益	10	3
			可持续影响	10	5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	4
综合得分				100	68
评价等级					中

(一) 综合评价结论

1、决策类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决策类共计20分，其中分为项目立项6分、绩效目标10分、资金投入4分，评价后得分共计17.5分，其中项目立项得6分、绩效目标得7.5分、资金投入得4分，绩效目标扣2.5分。

2、过程类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过程类共计20分，其中分为资金管理8分及组织实施12分，评价后得18.5分，资金管理得8分，组织实施得10.5分，组织实

施扣1.5分。

3、产出类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产出共计30分，其中分为产出数量15分、产出时效7分、产出成本8分，评价后得20分，其中产出数量得6.4分，产出时效得5.6分、产出成本得8分，产出数量扣8.6分，产出时效扣1.4分。



4、效益类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效益类共计30分，评价后得12分，扣18分。

(二) 绩效分析

评价基准日为2021年12月31日，截止基准日项目资金931.83万元已到位931.83万元，2021年使用绩效评价内资金931.83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时间	项目	单位	支付金额
2021.8.17	A包合同价款 1765.26*30%=529.58	广东南方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529.58
2021.11.5	B包合同价款 1340.85*30%=402.25	山东省信息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402.25
合计			931.83

经过绩效评价小组认真分析总结，该项目实施的成绩综合得分68分，主要得分指标体现在：

1、在项目决策方面，指标分值20分，得17.5分

(1) 项目立项，指标分值6分，得6分

①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指标分值4分，得4分

项目实施符合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2021年重点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枣政办发[2021]3号)文件要求，本项目实施单位为枣庄市市中区

行政审批服务局，主要职责人为负责市中区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行为，建立和完善相应工作机制，推进标准化建设等，项目的实施与职责范围相符。



② 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分值2分，得2分

项目实施前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组织专家对枣庄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进行了二次评审，评审专家从项目需求、设计、预算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评审，对项目决策和建设提供了可靠的依据。

(2) 绩效目标，指标分值10分，得分7.5分

①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指标分值5分，得5分

已设数量、质量、时效、效益、满意度指标，目标符合客观实际，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预期目标产出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② 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分值5分，得2.5分

效益指标：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满意度指标：不断增强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目标明确，已细化。

(3) 资金投入，指标分值4分，得4分

① 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分值2分，得2分

项目资金申请依据政府采购合同A包、B包项目价款预付30%比例确定，A包合同价款1765.26万元，B包合同价款1340.85万元，支付合同金额的30%为931.83万元，资金额度与项目内容相匹配。

② 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指标分值2分，得2分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政府采购合同约定比例进行分配，资金分

配额度合理，与实际需求相适应。

2、在项目过程方面，指标分值20分，得18.5分

(1) 资金管理，指标分值8分，得8分

① 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2分，得2分

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于2021年8月6日下达枣庄市市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用于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A包项目资金529.58万元，10月26日下达B包项目资金402.25万元，合计931.83万元，到位率100%，到位及时。

② 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2分，得2分

2021年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实际到位资金931.83万元，本年度实际执行资金931.83万元，执行率100%。

③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4分，得4分

资金支付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执行，签订合同后预付软硬件设备采购款的30%，与合同约定的用途相符，支出金额符合合同约定比例，支付合规，资金支出经过市中区政府领导批准，手续齐全。

(2) 组织实施，指标分值12分，得10.5分

①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指标分值6分，得5分

项目实施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审批工作内部运行规程》、《行政许可档案管理规范》、《政务公开制度》及各项管理制度等，制度合规、完整，对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了保障。

② 制度执行的有效性，指标分值6分，得5.5分

项目实施符合单位管理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评审报告、政府采购项目需求方案、政府采购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手续齐全，资料归档及时、完整。

3、在项目产出方面，指标分值30分，得20分

(1) 产出数量，指标分值15分，得6.4分

①实际完成率，指标分值8分，得6.4分

已完成项目前期的招标、采购合同签订等手续，确定了软件承建方：广东南方通信建设有限公司（A包项目）及山东省信息产业服务有限公司（B包项目）两家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各支付了设备软件款的30%。A包项目软件平台下所有系统均开发完成，系统对接已进入调研、接洽阶段；B包项目已完成核心备货，包括窗口服务区域、24小时自助办理区、重点企业营商环境区、出入口控制及停车场系统、机房建设、安防系统等主要设备，待场地基础建设完成具备进场条件后进行安装调试，项目实施进度约为80%。

(2) 产出时效，指标分值7分，得5.6分

①完成及时性，指标分值7分，得5.6分

项目计划2021年底建设完成整体竣工验收，实际完成软件设备采购，技术研发等，完成进度80%。

(3) 产出成本，指标分值8分，得8分

①成本节约率，指标分值8分，得8分

2021年预计支出成本931.83万元，实际支出931.83万元，按合同约定执行，未超出预算成本。

4、在项目效益方面，指标分值30分，得12分

(1) 项目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得 12 分



① 实施效益，指标分值 20 分，得 8 分

根据项目前期预测，项目建设完成后增加了智能导办系统、大厅一码通办系统、一件事全流程管理系统等软件平台，增加了 24 小时自助办理区、公共资源交易区、5G VR 体验区等区域，可实现“互联网+政务服务”“24 小时不打烊”等政务服务，可以优化营商环境，设备可持续使用。

② 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得 4 分

我们通过现场询问，对企业、市民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进行现场调研，调研结果显示企业、市民对建设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满意率达 40%，增加了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该项目扣分 32 分，决策指标分值 20 分，扣分 2.5 分；过程指标分值 20 分，扣分 1.5 分；产出指标分值 30 分，扣分 10 分；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扣分 18 分。

1、在项目决策方面，指标分值 20 分，扣 2.5 分

(1) 绩效目标，指标分值 10 分，扣 2.5 分

① 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 5 分，扣 2.5 分

项目单位制定的数量指标：建设系统完成率 100%，质量指标：保障全区政务服务工作有序，时效指标：及时建设完成，指标设定不明确；成本指标未细化，未设指标值，指标不明确、不可衡量。

2、在项目过程方面，指标分值 20 分，扣 1.5 分

(1) 组织实施，指标分值 12 分，扣 1.5 分

①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6分，扣1分

项目已经实施，实施单位未制定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资金管理方法及项目实施方案，管理制度不健全。

②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分值6分，扣0.5分

未制定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实施方案，项目建设过程、建设进度不能有效的跟踪、实施的保障情况依据不充分、制度执行过程不严谨。

3、在项目产出方面，指标分值30分，扣10分

(1) 产出数量指标分值15分，扣8.6分

①实际完成率，指标分值8分，扣1.6分

因项目建设场地未完成装修工程，设备不具备进场条件暂不能进场安装调试，年底前整体验收竣工目标未完成。未完成原因：根据项目单位说明，枣庄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共分为装饰装修基础建设和智能化系统项目建设，装饰装修基础建设由枣庄经济开发区负责，智能化系统建设由市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因装修工程未完工，设备不具备进场条件暂不能进场安装调试，影响了项目整体进度。

②质量达标率，指标分值7分，扣7分

项目整体建设目标未完成，未履行验收手续，质量达标产出数为零。

(2) 产出时效，指标分值7分，扣1.4分

①完成及时性，指标分值7分，扣1.4分

项目计划2021年底前建设完成整体竣工验收，现只完成了软件设备采购及研发，实施进度约80%，未按时完成。

4、在项目效益方面，指标分值30分，扣18分

(1) 项目效益，指标分值30分，扣18分

①实施效益，指标分值20分，扣12分

项目场地正在装修阶段，设备未进场调试，营商环境提升程度无法进行实地考察，政务服务水平提升程度、公众对智能化系统的认可度无法判断，存在不确定性。

②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扣6分

项目未建设完成，政务服务中心未投入使用，企业和群众不能更好的去体验各种服务功能，为民服务效能不能充分发挥，提升便民服务水平不能确定，社会公众满意度40%。

五、存在的问题

1、项目单位制定的数量指标：建设系统完成率100%，质量指标：保障全区政务服务有序，时效指标：及时建设完成，指标设定不明确；成本指标未细化，未设指标值，指标不明确、不可衡量。

2、未制定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资金管理办法及项目实施方案，管理制度不健全，项目建设过程、建设进度不能有效的跟踪、实施的保障情况依据不充分、制度执行过程不严谨。

3、项目建设场地未完成装修工程，设备不具备进场条件暂不能进场安装调试，影响了项目整体进度，年底前整体验收竣工目标未完成。

4、因政府服务中心未建设完成、未投入使用，企业和群众不能更好的去体验各种服务功能，为民服务效能不能充分发挥，

营商环境提升程度无法进行实地考察，政务服务水平提升程度、公众对智能化系统的认可度无法判断，存在不确定性。

六、有关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项目资金的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绩效评价小组提出如下建议：

1、合理制定绩效指标，数量指标建议根据合同约定建设项目进行量化，具有可衡量性；时效指标建议按照项目完成所需的时间进行设置，制定为具体的日期，为考核项目完成的时效性指标提供依据；成本指标应设置具体金额或以预算成本为依据，以便于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2、制定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资金管理办法，明确资金的主要用途、使用范围、管理职责、执行期限、分配办法、支出管理、绩效评价和职责追究等内容，保障资金安全、合理、高效运行，发挥专项资金使用效益。项目实施前应制定全面、详细、明确的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建设的背景、建设地点、建设目标、建设内容与规模、建设期及建设进度、建设成本、保障措施、项目效益预测等方面，保障项目顺利、有效的实施。

3、督促建设场地装修进程，保障项目顺利具备进场条件，进行设备、软件系统的安装调试，政务服务中心尽早投入使用，充分发挥为民服务效能、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绩效评价报告正文

徐华会检（2022）第 265 号

为了加强财政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效率，通过对项目执行与完成情况的全面了解和他分析，对项目计划的执行、项目资金的筹集、项目效果等情况进行评价，总结项目执行中存在的问题，不断提高专项资金投入所产生的社会效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10号）、《枣庄市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枣财预〔2016〕9号）、《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关于印发〈枣庄市市级预算支出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枣财绩〔2017〕3号）的相关要求，我们接受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委托，于2022年9月7日至10月28日组织相关人员对枣庄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了绩效评价工作。我们在通过实地调查、核实、收集、座谈、汇总、分析绩效相关资料的基础上，对照绩效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评议和打分，对项目资金的使用、项目执行的效果进行汇总分析，形成了枣庄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为贯彻落实“放管服”改革，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枣庄市市中区区委、区政府按照“全省一流、全国领先”的定位，决定将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建成集行政审批、

公共资源交易和社会公共服务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政务服务平台。



(二) 项目预算

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2021年下达枣庄市市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资金931.83万元，如下表：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枣庄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		
主管部门	枣庄市市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市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1月—2021年12月		
预算资金(万元)	931.83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931.83
其中：财政拨款	931.83	到位率	100%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建设统一的自助服务区、24小时自助服务区、窗口服务区等区域，实现软硬件系统的配套及上游数据的对接与接口开通，建设“互联网+政务服务”创新应用。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名称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	金额	合计
枣庄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A包)	广东南方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软件平台	994.90	1765.26
		自助服务区	78.30	
		智能会议室(小型会议室4间)	69.95	
		智能会议室(中型会议室4间)	103.80	
		多媒体信息发布系统	488.80	
		广播中心机房主控设备	6.97	
		大屏服务中心设备	2.45	
		前端设备	20.09	
枣庄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B包)	山东省信息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窗口服务区	265.76	1340.85
		24小时自助办理区	64.86	
		公共资源交易区	171.45	
		5G VR体验区	31.75	
		重点企业营商环境区	17.97	
		物联网人工智能机器人	36.28	
		综合布线	181.91	
		计算机网络	189.31	
		机房建设	53.58	
		安防系统	282.04	
		出入口控制及停车场系统	45.94	
总计			3106.11	3106.11

（四）项目组织管理

项目主管单位和实施单位为枣庄市市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主要职责是：负责规范全区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行为；负责进驻区政务服务大厅的垂直管理部门、双重管理部门行政审批工作的规范、管理和监督；负责全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建设、协调、监督和管理；会同全区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协调小组办公室组织实施全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承担有关放管服改革工作；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等。

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负责按照财政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项目预算批复后办理财政资金拨付，保证财政资金拨付的到位率和及时性。

二、项目绩效目标

按照枣庄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 A、B 包合同内容及建设计划，年底前整体验收竣工。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10号）、《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枣庄市市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枣财预〔2016〕9号）的要求，此次对枣庄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评价，是了解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及社会效益等有关情况，

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检查财政支出项目的预期目标是否实现，项目是否可持续运行，帮助项目单位分析存在的问题，及时总结经验，改进项目管理措施，提高项目单位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增强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

通过绩效评价，可以衡量项目资金使用效率，掌握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科学性，分析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不断提高项目资金支出管理水平。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1、评价对象为枣庄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931.83万元的使用绩效。

2、评价范围：枣庄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涉及的项目实施、项目管理、财政资金931.83万元的拨付及项目管理过程中的相关资料。

本次绩效评价是在项目执行单位绩效自评的基础上，由徐州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资料进行书面评审，同时对该项目进行现场评价。评价基准日为2021年12月31日。

（三）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10号）

（3）《枣庄市市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枣财预〔2016〕9号）

(4) 预算绩效目标及其他相关材料;

(5) 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6) 绩效自评报告;

(7) 《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2021年重点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枣政办发[2021]3号;

(8) 与项目资金支出有关的明细账、记账凭证、原始凭证;

(9) 其他相关资料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应当遵循的原则

(1) 相关性原则。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而与绩效目标无关的指标不应列入评价体系。

(2) 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而对于那些无足轻重、可有可无的指标应该舍弃，否则，可能造成评价体系过于庞杂，可操作性不强，且不能突出反映问题。

(3) 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 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效益等。

2、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

按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要求，采取相关性、可比性、经济性、重要性及系统性原则相结合、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运用因素分析法、比较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通过与该项目单位人员座谈、资料核查、选点抽查、电话访谈与现场发放问卷调查等方法，从项目投入、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全面评价。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制定主要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满分为100分。一是决策（20分），主要评价立项依据的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等工作情况；二是过程（20分），主要评价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有效性等基础工作开展情况；三是产出（30分），主要评价项目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性和成本节约率等情况；四是效益（30分），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效益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满意度等情况；绩效评价关注的重点是评价对象的实际产出和效益，因此，在具体设置绩效评价指标的权重时，产出类及效益类指标在整体权重中占主导地位，以上评价指标数据来源主要为评价人员收集补充及整理出的项目的基础资料，评价人员实地勘察及调查问卷。

评价过程中按照评价结果分为四个级别：优、良、中、差。

优秀为项目完成情况超过项目制定的指标标准或达标并且成效显著，分值大于或等于90分；

良好为项目完成情况达到项目制定的指标标准要求并且成效明显，分值为80分（含）-89分；



中为项目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项目制定的指标标准要求并且成效一般，分值为60（含）-79分；

差为项目完成情况远低于项目制定的指标标准并且成效较差，分值为60分以下。

（六）评价人员组成

评价人员及工作安排表

序号	工作内容	人员	职称	完成时限	工作要求
1	与项目单位沟通后采集项目相关资料进行整理	张辉 魏秀梅 朱邦新	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	2022年9月 30日前	收集资料是绩效评价的核心工作，整理收集到的资料，并对资料合规性进行检查
2	明确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体系检查资料缺失或不完善的，与委托方及项目相关单位充分沟通，补充完善相关资料	张辉 魏秀梅 朱邦新	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	2022年10 月12日前	从多个方面补充实物资料、口头资料、书面资料和分析性资料，尽可能做到资料全面为绩效评价提供可靠依据
3	按照确定好的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采取勘查、巡查、复核等方式，对有关情况进行核实，对所掌握的有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提出评价意见；编制社会调查问卷到相关范围内对相关人员进行调查并整理出具调查结果	张辉 魏秀梅 朱邦新	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	2022年10 月25日前	实地勘查现场比单纯的文字描述更有证明力，相关范围内问卷调查可以快速、便捷从大量人员获得群众评价信息
4	出具绩效评价初稿，征求项目主管部门的意见，根据反馈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报委托方审核并出具报告	张辉 张为涛	注册会计师	2022年10 月28日前	根据收集完备的相关资料由经验丰富的评价人员出具初稿并提交审核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评价准备阶段：2022年9月7日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由于绩效评价涉及具体的社会、经济调查，要求具有高水平的分

析、判断能力，在人员配备方面我所充分考虑了相关人员需要具备足够的专业熟练程度和良好的工作能力，因此配备了注册会计师二名，会计师二名。评价队伍组建完成后积极与相关项目主管单位对接，收集整理绩效评价相关基础资料。

2、绩效评价实施阶段：资料审核、拟定具体评价工作方案、实施绩效评价、完成绩效评价。

2022年9月7日至2022年9月30日收集及整理项目相关资料，并对资料的合规性进行检查。

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0月12日对前期资料整理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资料的补充及落实，尽可能做到项目资料完整全面，为绩效评价提供可靠的依据。

2022年10月13日至2022年10月25日对项目进行实地观察及勘验，实地调查比单纯的文字描述更有证明力，对项目相关范围内进行问卷调查，该项调查可以快速、便捷从大量周边人员获得真实的群众评价信息。

3、撰写和提交评价报告阶段：撰写报告、提交报告。

2022年10月28日前在对所收集资料进行全面分析的基础上对绩效目标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等做出具体分析和评价，按照数据真实准确、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的原则由经验丰富的评价人员出具有明确绩效目标、项目实施中存在的各项问题、以及对存在问题有针对性建议和意见的绩效评价初稿，并提交委托方对评价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充分征询意见。

根据各方提出的书面合理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

后将绩效评价终稿提交委托方。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评价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100	68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政策依据	2	2
			与职责范围相符性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合理性	是否设立绩效目标	2	2
			目标依据的充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目标的清晰性	3	1.5
	目标的细化、可衡量性		2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2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2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3	2
			管理制度的合规性	3	3
		执行制度有效性	项目实施的合规性	3	2.5
			项目资料归档完整性	3	3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是否完成计划产出数量	8	6.4
		质量达标率	质量是否符合行业标准	7	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是否按时完成	7	5.6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成本是否超过预算	8	8
效益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社会效益	10	3
			可持续影响	10	5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	4
综合得分				100	68
评价等级					中

(一) 综合评价结论

1、决策类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决策类共计20分，其中分为项目立项6分、绩效目标10分、资金投入4分，评价后得分共计17.5分，其中项目立项得6分、

绩效目标得7.5分、资金投入得4分，绩效目标扣2.5分。



2、过程类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过程类共计20分，其中分为资金管理8分及组织实施12分，评价后得18.5分，资金管理得8分，组织实施得10.5分，组织实施扣1.5分。

3、产出类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产出共计30分，其中分为产出数量15分、产出时效7分、产出成本8分，评价后得20分，其中产出数量得6.4分，产出时效得5.6分、产出成本得8分，产出数量扣8.6分，产出时效扣1.4分。

4、效益类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效益类共计30分，评价后得12分，扣18分。

(二)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项目效果的现场评价包含项目相关资料的完整性、合规性，资金拨付的合规性、及时性，企业满意度评价通过发放现场调查问卷的形式进行评价。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评价基准日为2021年12月31日，截止基准日项目资金931.83万元，已到位931.83万元，2021年使用绩效评价内资金931.83万元。具体支付明细如下：

枣庄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

单位：万元

时间	项目	单位	支付金额
2021.8.17	A包合同价款 1765.26*30%=529.58	广东南方通信建设有限公司	529.58
2021.11.5	B包合同价款 1340.85*30%=402.25	山东省信息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402.25
合计			931.83

经过绩效评价小组认真分析总结，该项目实施的成绩综合得分68分，主要得分指标体现在：



1、在项目决策方面，指标分值20分，得17.5分

(1) 项目立项，指标分值6分，得6分

①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指标分值4分，得4分

项目实施符合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2021年重点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枣政办发[2021]3号)文件要求，本项目实施单位为枣庄市市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主要职责人为负责市中区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行为，建立和完善相应工作机制，推进标准化建设等，项目的实施与职责范围相符。

② 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分值2分，得2分

项目实施前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组织专家对枣庄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进行了二次评审，评审专家从项目需求、设计、预算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评审，对项目决策和建设提供了可靠的依据。

(2) 绩效目标，指标分值10分，得分7.5分

①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指标分值5分，得5分

已设数量、质量、时效、效益、满意度指标，目标符合客观实际，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预期目标产出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② 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分值5分，得2.5分

效益指标：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满意度指标：不断增强

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目标明确，



(3) 资金投入，指标分值4分，得4分

① 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分值2分，得2分

项目资金申请依据政府采购合同A包、B包项目价款预付30%比例确定，A包合同价款1765.26万元，B包合同价款1340.85万元，支付合同金额的30%为931.83万元，资金额度与项目内容相匹配。

② 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指标分值2分，得2分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政府采购合同约定比例进行分配，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实际需求相适应。

2、在项目过程方面，指标分值20分，得18.5分

(1) 资金管理，指标分值8分，得8分

① 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2分，得2分

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于2021年8月6日下达枣庄市市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用于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A包项目资金529.58万元，10月26日下达B包项目资金402.25万元，合计931.83万元，到位率100%，到位及时。

② 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2分，得2分

2021年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实际到位资金931.83万元，本年度实际执行资金931.83万元，执行率100%。

③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4分，得4分

资金支付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约定执行，签订合同后预付设备采购款的30%，与合同约定的用途相符，支出金额符合合同约定比例，支付合规，资金支出经过市中区政府领导批准，手续

齐全。

(2) 组织实施，指标分值12分，得10.5分

①管理制度的健全性，指标分值6分，得5分

项目实施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审批工作内部运行规程》、《行政许可档案管理规范》、《政务公开制度》及各项管理制度等，制度合规、完整，对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了保障。

②制度执行的有效性，指标分值6分，得5.5分

项目实施符合单位管理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项目评审报告、政府采购项目需求方案、政府采购合同书、招标文件、投标函等手续齐全，资料归档及时、完整。

3、在项目产出方面，指标分值30分，得20分

(1) 产出数量，指标分值15分，得6.4分

①实际完成率，指标分值8分，得6.4分

已完成项目前期的招标、采购合同签订等手续，确定了软硬件承建方：广东南方通信建设有限公司（A包项目）及山东省信息产业服务有限公司（B包项目）两家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各支付了设备软件款的30%。A包项目软件平台下所有系统均开发完成，系统对接已进入调研、接洽阶段；B包项目已完成核心备货，包括窗口服务区域、24小时自助办理区、重点企业营商环境区、出入口控制及停车场系统、机房建设、安防系统等主要设备，待场地基础建设完成具备进场条件后进行安装调试，项目实施进度约为80%。

(2) 产出时效，指标分值7分，得5.6分

①完成及时性，指标分值7分，得5.6分

项目计划2021年底建设完成，整体竣工验收，实际完成软件设备采购，技术研发等，完成进度约80%。

(3)产出成本，指标分值8分，得8分

①成本节约率，指标分值8分，得8分

2021年预计支出成本931.83万元，实际支出931.83万元，按合同约定执行，未超出预算成本。

4、在项目效益方面，指标分值30分，得12分

(1)项目效益，指标分值30分，得12分

①实施效益，指标分值20分，得8分

根据项目前期预测，项目建设完成后增加了智能导办系统、大厅一码通办系统、一件事全流程管理系统等软件平台，增加了24小时自助办理区、公共资源交易区、5G VR体验区等区域，可实现“互联网+政务服务”“24小时不打烊”等政务服务，可以优化营商环境，设备可持续使用。

②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得4分

我们通过现场询问，对企业、市民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进行现场调研，调研结果显示企业、市民对建设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满意率达40%，增加了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该项目扣分32分，决策指标分值20分，扣分2.5分；过程指标分值20分，扣分1.5分；产出指标分值30分，扣分10分；效益指标分值30分，扣分18分。

1、在项目决策方面，指标分值20分，扣2.5分

(1) 绩效目标，指标分值10分，扣2.5分

①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5分，扣2.5分

项目单位制定的数量指标：建设系统完成率100%，质量指标：保障全区政务服务有序，时效指标：及时建设完成，指标设定不明确；成本指标未细化，未设指标值，指标不明确、不可衡量。

2、在项目过程方面，指标分值20分，扣1.5分

(1) 组织实施，指标分值12分，扣1.5分

①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6分，扣1分

项目已经实施，实施单位未制定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资金管理方法及项目实施方案，管理制度不健全。

②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分值6分，扣0.5分

未制定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建设过程、建设进度不能有效的跟踪、实施的保障情况依据不充分、制度执行过程不严谨。

3、在项目产出方面，指标分值30分，扣10分

(1) 产出数量指标分值15分，扣8.6分

①实际完成率，指标分值8分，扣1.6分

因项目建设场地未完成装修工程，设备不具备进场条件暂不能进场安装调试，年底前整体验收竣工目标未完成。未完成原因：根据项目单位说明，枣庄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共分为装饰装修基础建设和智能化系统项目建设，装饰装修基础建设由枣庄经济开发区负责，智能化系统建设由市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因装修工程未完工，设备不具备进

场条件暂不能进场安装调试，影响了项目整体进度。

②质量达标率，指标分值7分，扣7分

项目整体建设目标未完成，未履行验收手续，质量达标产出数为零。

(2) 产出时效，指标分值7分，扣1.4分

①完成及时性，指标分值7分，扣1.4分

项目计划2021年底前建设完成整体竣工验收，现只完成了软件设备采购及研发，实施进度80%，未按时完成。

4、在项目效益方面，指标分值30分，扣18分

(1) 项目效益，指标分值30分，扣18分

①实施效益，指标分值20分，扣12分

项目场地正在装修阶段，设备未进场调试，营商环境提升程度无法进行实地考察，政务服务水平提升程度、公众对智能化系统的认可度无法判断，存在不确定性。

②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扣6分

项目未建设完成，政务服务中心未投入使用，企业和群众不能更好的去体验各种服务功能，为民服务效能不能充分发挥，提升便民服务水平不能确定，社会公众满意度40%。

六、存在的问题

1、项目单位制定的数量指标：建设系统完成率100%，质量指标：保障全区政务服务有序，时效指标：及时建设完成，指标设定不明确；成本指标未细化，未设指标值，指标不明确、不可衡量。

2、未制定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资金管理办法及项目实施方案，管理制度不健全，项目建设过程、建设进度不能有效的跟踪、实施的保障情况依据不充分、制度执行过程不严谨。

3、项目建设场地未完成装修工程，设备不具备进场条件暂不能进场安装调试，影响了项目整体进度，年底前整体验收竣工目标未完成。

4、因政务服务中心未建设完成、未投入使用，企业和群众不能更好的去体验各种服务功能，为民服务效能不能充分发挥，营商环境提升程度无法进行实地考察，政务服务水平提升程度、公众对智能化系统的认可度无法判断，存在不确定性。

七、意见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的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绩效评价小组提出如下建议：

1、合理制定绩效指标，数量指标建议根据合同约定建设项目进行量化，具有可衡量性；时效指标建议按照项目完成所需的时间进行设置，制定为具体的日期，为考核项目完成的时效性指标提供依据；成本指标应设置具体金额或以预算成本为依据，以便于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2、制定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资金管理办法，明确资金的主要用途、使用范围、管理职责、执行期限、分配办法、支出管理、绩效评价和职责追究等内容，保障资金安全、合理、高效运行，发挥专项资金使用效益。项目实施前应制定全面、详细、明确的实施方案，包括项目建设的背景、建设地点、建

设目标、建设内容与规模、建设期及建设进度、建设成本、保障措施、项目效益预测等方面，保障项目顺利、有效的实施。

3、督促建设场地装修进程，保障项目顺利具备进场条件，进行设备、软件系统的安装调试，政务服务中心尽早投入使用，充分发挥为民服务效能、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2. 绩效评价得分表
3. 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表
4. 问题清单

徐州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

枣庄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依据
决策 (20分)	20%	项目立项(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4分)	政策依据(2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无重复,符合相关规定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项目有关的战略和政策项目单位职责
			与职责范围相符性(2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满分2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是否设立绩效目标(2分)	是否设立绩效目标,所设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满分2分。	项目是否设立绩效目标,设立2分,未设立0分	审批文件、可行性研究報告、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5分)	目标依据的充分性(3分)	是否设立绩效目标,所设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金额测算明细依据;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目标制定科学客观,满分3分,否则酌情扣分。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报表 项目实施情况表	
资金投入(4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5分)	目标的清晰性(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在时效、效益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明确指标,指标内容清晰合理,满分3分,目标不明确为0分。		
			目标的细化、可衡量性(2分)	项目申请资金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匹配。	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具有可衡量性,得2分。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报表 项目实施情况表	
		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	预算编制的科学性(2分)	项目申请资金是否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是否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務相匹配。满分2分。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报表 项目实施情况表		会议记录或项目单位预算评估报告、项目单位预算表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依据		
接上页	20%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单位或地方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资金需求相适应,满分2分。	接上页		
				资金到位率 (2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 满分2分。	资金到位数、到位时间 指标文件 拨款凭证	
			预算执行率 (2分)		预算执行率 (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满分2分。	资金到位凭证 预算表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满分4分,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发现一处扣1分。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方案	
			管理制度健全性 (6分)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3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管理制度的保障情况。	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满分3分,未制定0分。	项目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	
				管理制度的合规性 (3分)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满分3分,未制定0分。				
			过程 (20分)	20%	组织实施 (12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6分)	项目实施的合规性 (3分)	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满分3分。	项目资金管理相关规定 项目相关合同书 招标投标手续 三方询价报告等档案
							项目资料的完整性 (3分)	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满分3分。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依据
产出 (30分)	30%	产出数量 (15分)	实际完成率 (8分)	是否完成计划产出数量 (8分)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满分8分。	项目现场调研 验收资料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表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质量达标率 (7分)	质量是否符合行业标准 (7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满分7分。	
		产出时效 (7分)	完成及时性 (7分)	项目是否按时完成 (7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与实施方案一致,满分7分,进度一般5分,进度较慢3分,未实施0分。	
		产出成本 (8分)	成本节约率 (8分)	成本是否超过预算 (8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满分8分。	
		项目效益 (30分)	实施效益 (20分)	社会效益 (10分)	社会效益 (10分)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满意度 (10分)	可持续影响 (10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项目完成后是否可持续使用,根据评价人员实地勘察进行评价,满分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问卷调查的方式。指标分值=满意率×指标满分值10分。	问卷调查记录表 (1)	



附件 2 枣庄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依据来源	得分
决策 (20分)	20%	项目立项(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4分)	政策依据(2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无重复,符合相关规定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枣庄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2021年重点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枣政办发[2021]13号	2
				与职责范围相符性(2分)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满分2分。	评审报告	2
				是否设立绩效目标(2分)				
	3	2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5分)	目标依据的充分性(3分)	项目是否设立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项目金额测算明细依据;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目标制定科学合理,满分3分,否则酌情扣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	1.5
				目标的清晰性(3分)				
	1	2	绩效指标的明确性(5分)	目标的细化、可衡量性(2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具有可衡量性,得2分。	徐州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B类 审验专用章(1)	1
				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				
	2	2	资金投入(4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单位或地方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分配的合理性、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资金需求相适应,满分2分。	政府采购合同	2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依据来源	得分
过程 (20分)	20%	资金管理 (8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满分2分。	资金到位数、到位时间 指标文件 拨款凭证	2
			预算执行率 (2分)	预算执行率 (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满分2分。	资金到位凭证、支出凭证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满分4分，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发现一处扣1分。	政府采购合同A包、B包 市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财务管理制度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6分)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3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满分3分，未制定0分。	市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财务管理制度	2	
			管理制度的合规性 (3分)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满分3分，未制定0分。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满分3分，未制定0分。	财务管理 制度	3	
		组织实施 (12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6分)	项目实施的合规性 (3分)	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满分3分。	项目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满分3分。	相关合同书、招标投标 续、验收报告等资料 案	2.5
				项目资料的完整性 (3分)	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满分3分。	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满分3分。	案	3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依据来源	得分	
产出 (30分)	30%	产出数量 (15分)	实际完成率 (8分)	是否完成 计划产出 数量(8分)	项目实施的 实际产出数 与计划产出 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 和考核项 目产出数 量目标的 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满分8分。	检查验收资料、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表、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6.4	
			质量达标率 (7分)	质量是否符合 行业标准 (7分)	项目完成的质量 达标产出数 与实际产出 数和考核 项目产出 质量目标 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 100%，满分7分。		0	
产出 (7分)	30%	产出时效 (7分)	完成及时性 (7分)	项目是否 按时完成 (7分)	项目实际完成 时间与计 划完成时 间的比较， 用以反映 和考核项 目产出时 效目标的 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满分7分，进度一般5分，进度较慢3分，未实施0分。		5.6	
			成本节约率 (8分)	成本是否 超过预算 (8分)	完成项目计划 工作目标的 实际节约 成本与计 划成本的 比率，用 以反映和 考核项目 的成本节 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满分8分。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8	
效益 (30分)	30%	项目效益 (30分)	实施效益 (20分)	社会效益 (10分)	项目实施所 产生的效益。	公众对智能化系统的认可度，认可10分，一般5分，不认可0分	项目现场调研	3	
			满意度 (10分)	可持续影响 (10分)		项目完成后是否可持续使用，根据评价人员实地勘察进行评价，满分10分。		5	
		综合得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指标分值=满意率×指标满分值10分。		4	
		评价等级							68
									中

附件 3

调查问卷设计及统计

问卷调查

1、您是否了解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
A、非常了解 B、了解 C、一般 D、不了解



2、如果您知道请选择您知道的途径 ()

- A、广播、电视、报纸、网络 B、区、镇领导
- C、社会群众 D、其他

3、项目建设地点是否知道 ()

- A、知道 B、不知道

4、项目实施情况等信息是否进行公示 ()

- A、公示 B、未公示 C、不清楚

5、您对当前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是否满意 ()

- A、很满意 B、满意 C、一般 D、不满意

6、您觉得项目建成后营商环境是否有改善 ()

- A、很大改善 B、有改善 C、一般 D、改善甚微

7、您对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有没有什么意见或建议?

调查问卷设计及统计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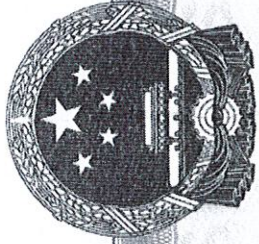
题号	评价内容	评价结果统计					
		满意 (100分)		基本满意 (80分)		不满意 (60分)	
		人数	百分比	人数	百分比	人数	百分比
1	您是否了解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	3	30%			7	70%
2	如果您知道请选择您知道的途径	3	30%			7	70%
3	项目建设地点是否知道	3	30%			7	70%
4	项目实施情况等信息是否进行公示	3	30%			7	70%
5	您对当前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是否满意	4	40%	1	10%	5	50%
6	您觉得项目建成后营商环境是否有改善	3	30%	2	20%	5	50%
7	您对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有没有什么意见或建议	6	60%			4	40%
<p>调查情况分析：</p> <p>本次调查问卷10份，共计收回10份，有效10份。</p> <p>问卷结果满意度统计：收回10份，评价满意率为40%。</p>							

附件 4

问题清单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主要问题	扣分 合计
1	枣庄市市中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枣庄市市中区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项目	<p>1、项目单位制定的数量指标：建设系统完成率100%，质量指标：保障全区政务服务有序，时效指标：及时建设完成，指标设定不明确；成本指标未细化，未设指标值，指标不明确、不可衡量。</p> <p>2、未制定政务服务中心智能化系统资金管理办法及项目实施方案，管理制度不健全，项目建设过程、建设进度不能有效的跟踪、实施的保障情况依据不充分、制度执行过程不严谨。</p> <p>3、项目建设场地未完成装修工程，设备不具备进场条件暂不能进场安装调试，影响了项目整体进度，年底前整体验收竣工目标未完成。</p> <p>4、因政务服务中心未建设完成、未投入使用，企业和群众不能更好的去体验各种服务功能，为民服务效能不能充分发挥，营商环境提升程度无法进行实地考察，政务服务水平提升程度、公众对智能化系统的认可度无法判断，存在不确定性。</p>	32

徐州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实验专用章 (1)



营业执照

(副本)

编号 320302000202112100043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027115562755

(1/1)

名称 徐州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荣世杰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司法鉴定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税务咨询；资产评估；房地产评估；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调查和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10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8年11月03日

营业期限 1998年11月03日至2034年11月02日

住所 徐州市鼓楼区解放北路2号汇源置地广场1#-1-629

登记机关



2021

证书序号: 00015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江苏省财政厅

二〇二一年五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徐州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蔡世杰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徐州市解放北路2号汇源置地广场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32030004

批准执业文号:

苏财会协[1998]34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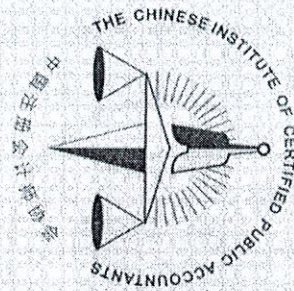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0月13日





姓名: 张辉
 Full name: Zhang Hui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75-09-11
 Date of birth: 1975-09-11
 工作单位: 徐州华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Xuzhou Huamei Accounting Firm Co., Ltd.
 身份证号码: 320302197509110815
 Identity card No: 320302197509110815



张辉 2022

年度检验注册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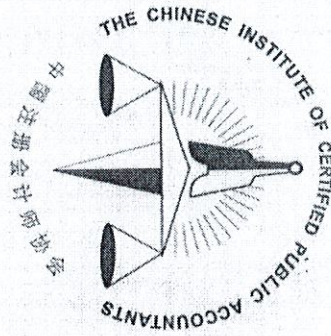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2030004001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年11月20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Full name 张为群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58-09-0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徐州公正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305580906001



张为群(320305060014)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11月11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4月11日